

提交至屯門區議會環境衛生、氣候變化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 (2020年7月24日) 討論文件

掃管笏綠化帶被擺放建築物料 頓變棕地政府無法管制  
破壞環境誰來負責？

現況及要求

我們近月發現掃管笏大嶺區附近之綠化帶被削平及用作擺放建築材料，令有關土地頓變「棕地」，恐往後長時間無法復原，更憂慮有關土地會被改劃作發展用途。

據了解，有關被濫用之綠化帶本為農地，屯門地政處指如有關土地只用作擺放物料，而未有違規建構物，實屬法例容許之用途，署方無法介入管制。

同時，有關範圍屬「屯門分區計劃大綱圖」(S/TM/35) 涵蓋之範圍。規劃署表示，因土地屬新市鎮分區大綱圖範圍，署方未有執法權力就土地違規使用之狀況進行檢控工作。

至於擺放建築物料所引起之污染及衛生問題，環保署及食環署均表示需有實質問題發生之證據，方可介入處理。

我們狐疑，據上述各部門之取態，有關綠化帶被大肆破壞之問題，竟無一政府部門能有執法權有效制止相關行為，有關問題豈不是處於「三不管」狀況？更令人擔憂的是，類似破壞綠化帶之問題，將可能在全港各處不斷發生！

有鑑於此，我們嚴正要求有關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及解釋：

- 一．根據現用法例，政府可以如何有效處理破壞綠化帶行為？
- 二．政府有何計劃完善土地管制法例及機制，以防止類似情況發生？
- 三．政府會否及有何措施復原被破壞之綠化帶？
- 四．政府是否及如何考慮將「棕地」(指被破壞之綠化帶) 發展作其它用途 (如房屋或社區設施用途)？

我們並要求政府部門盡力制止有關破壞綠化帶之問題繼續存在及發生，以保市民僅有的綠色環境！

請各議員支持及跟進本文件之疑問及要求！

文件提交人

馬旗 陳樹英 何杏梅 黃麗嫦 黎駿穎 盧俊宇

2020年7月9日



